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离任及补选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监事会主席离任情况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陈维忠先生的书面离任报告，陈维忠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。辞去以上职务后，陈维忠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陈维忠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生效。在此之前，陈维忠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、监事会主席的职责。

陈维忠先生在任职期间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勤勉尽责，充分行使职权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在此，公司对陈维忠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二、公司监事会增补监事情况

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推荐李松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其他监

事一致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

附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李松，1976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。曾任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北方药品分公司财务主管，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道外药品分公司财务部长；现任本公司审计部内控审计专员。